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AT SING HOLDINGS LIMITED

## 日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8)

### 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日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Profound Union Limited**(「**Profound Union**」)告知，於2015年7月30日，**Profound Union**按代價每股1港元出售18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待售股份」)予買方(「出售事項」)，買方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待售股份於本公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09%。

於本公告日期，**Profound Union**由廖澍基先生(非執行董事)、黎鈞衍先生、簡耀強先生(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簡耀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簡文浩先生、邱錫蕃先生、廖永燊先生(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陳勞健先生(執行董事)分別擁有約40.31%、約14.52%、約11.16%、約11.16%、約6.42%、約5.80%、約5.58%及約5.04%。

緊隨出售事項後，**Profound Union**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3.55%中擁有權益，且廖澍基先生、黎鈞衍先生、簡耀國先生、簡耀強先生、簡文浩先生、邱錫蕃先生、廖永燊先生、陳勞健先生及**Profound Union**將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出售事項的買方不會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日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永樂

香港，2015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廖永樂先生(主席)、簡耀強先生及陳勞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廖澍基先生及簡耀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詩韻女士、鄺炳文先生及林曉波先生組成。